

汉中市南郑区大河坎中所汉山片区内涝点治理项目

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汉中市南郑区大河坎中所汉山片区内涝点治理项目已由汉中市南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南发改投资【2022】86、133号及南发改投资【2025】25号批准建设，招标人(项目业主)为汉中市南郑区城市管理局，建设资金为：下达的2025年“两重”资金和地方财政配套。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

2.1 建设地点：南郑区汉山街道办、中所营街道办、大河坎镇；

2.2 工程规模：该工程主要治理内涝点11处，建设雨水管网(DN400-DN1000)5公里，污水主管网(DN500-DN600)2.5公里，购置移动式排涝泵2套，配套建设相关附属设施。

2.3 招标范围：各标段监理范围均包括对应内涝点治理项目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及保修阶段的全过程工程监理及相关服务；施工监理一标段：汉中市南郑区大河坎中所汉山片区内涝点治理项目中的司法路易涝点、青年路、龙岗路、油坊街内涝点。施工监理二标段：汉中市南郑区大河坎中所汉山片区内涝点治理项目中的南一路、油坊街(利和银座)、南郑大道(华峰气站)、南大街、影院巷、文化巷内涝点。

2.4 项目投资总额：5495.19万元。本次监理按费率进行招标，控制价费率详见招标文件，施工监理服务合同价=各施工标段中标金额之和×中标费率。

2.5 监理服务期限：各标段自对应施工标段开工至竣工验收合格，加缺陷责任期12个月(具体以各标段实际工期为准)。

2.6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项目共划分二个监理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经年检合格的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监理能力。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投标人相关信息要求：投标人资质信息及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信息应在“陕西建设网（<http://js.shaanxi.gov.cn/>）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可查询截图打印时间为资格后审递交截止日期前五日内）。

3.4 投标人不得在“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截图打印时间为资格后审递交截止日期前五日内）。

3.5 投标人不得在各级建设诚信信息平台被列为投标受限制的行为人或被列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3.6 投标人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截图打印时间为资格后审递交截止日期前五日内）。

3.7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记录截图打印时间为资格后审递交截止日期前五日内）。

3.8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4. 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5. 获取招标文件须知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自 2025 年 7 月 14 日至 2025 年 2025 年 7 月 18 日止（每天上午 8:00-12:00, 下午 14:00-18:00），地址：信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东关街道办事处北团结街华建新城办公楼 6 楼）；须携带单位介绍信、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本人社保证明及资格要求中所包含的相关资料。以上材料均须提供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加盖企业鲜章），原件审查后退回，复印件留存。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本工程招标文件。

6.2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至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陕西采购与招标网》《汉中市南郑区人民政府信息网》公开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汉中市南郑区城市管理局

地 址：汉中市南郑区汉山街道办南一路

联系人：周先生

电 话：0916-5519008

招标代理机构：信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东关街道办事处北团结街华建新城办公楼 6 楼

联系人：杨女士

电 话：0916-8818697

2025 年 7 月 14 日